

证券代码：833394

证券简称：民士达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3号民士达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田原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查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要求，监事会对2022年度开展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分析，并形成《2022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实现了经营指标同比普遍增长，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8,207.68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29.48%；实现净利润 6,341.22 万元，同比增长 70.10%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各项工作计划，以及对各项费用、成本的有效控制，提出了 2023 年度营业收入、成本费用及利润总额等预算数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 63,412,199.67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2022 年度公司提取盈余公积 6,341,219.97 元。提取盈余公积后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

108,779,550.29 元，考虑公司后续发展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决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评，编制了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前述报告进行了鉴证，并出具了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

（[XYZH/2023BJAA5B0010]号）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前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审核、鉴证，并出具了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》（[XYZH/2023BJAA5F0004]号）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为保证投资者能及时掌握公司的财务状况，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（[XYZH/2023BJAA5B0008]号）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司拟向王志新、鞠成峰定向发行股票 600 万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.31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 1,986.00 万元，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,906.00 万元。截至 2022 年 1 月 7 日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,986.00 万元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销户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3月17日